

发内力 聚合力 以巧力“邻家法庭”平事端

比如县人民法院夏曲人民法庭不断推进诉源治理

本报那曲电(记者 彭琦)近日,那曲市比如县人民法院夏曲人民法庭践行多元纠纷解决工作宗旨,发内力、聚合力、以巧力推进诉源治理,持续参与、指导调解工作,在深化“邻家法庭”的路上不断探索,成功调解多起纠纷,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强化运用自身专业优势,以深化源头治理为根本,坚持事不了服务不缺位的原则,发内力攻坚矛盾纠纷。俗话说“好借好还,再借不难”,现实却总变成“好借不还”,昔日好友对簿公堂。达某与多某是朋友关系,多某因资金周转困难向达某借款23000元,基于朋友情义达某随即出借,但多次催要却迟迟无果,无奈之下,达某将多某诉至法院。承办法官考虑到双方既是同乡又是朋友,且均有调解意向,便第一时间开展诉前调解,在充分听取双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愿后,法官用类似案例向双方介绍利弊,劝说原告尽量换位思考,最终双方达成一致,多某同意分期偿还本金。不仅如此,法官秉承“事不了服务不缺位”的原则,继续关注并督促多某履行,多某如期履行还款责任,并表示作为义务方非常感谢对方的理解和法官的引导,第二期定当依约履行。至此,该案真正实现矛盾始于未诉,裁判履于未执。

强化协同配合意识,以家事审判为基点,改变法院单打独斗的模式,将解纷力量充分融合,聚合力维护小家平安大家。养儿育女是人生中的一件大事,2018年,巴某与贡某相识并结婚,2018年两人育有一子,自孩子出生后便与母亲巴某共同生活至今,6年来贡某未曾承担父亲的抚养义务,也未给予陪伴关爱。随着孩子长大,生活负担更是日益加重,为有效保障孩子生活质量,巴某发出求助申请,恰则乡矛调中心随即向夏曲人民法庭申请开展联动,熟悉案情后,考虑到家事案件关系社会和谐稳定和未成年人的

健康成长,遂组织双方进行调解,面对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法官究其原因,深入分析,通过背对背调解方式以情、理、法论事,使其认清错误,调解员设身处地引导双方当事人多一分宽容,少一分计较,在法官与调解员锲而不舍的努力下,两人放下心结,达成调解协议,纠纷得以化解。

强化多途径多供给方式解纷,以术业有专攻的巧力,各自攻坚矛盾联调,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基层治理,既解法结又解心结。塔某,穷某系同村村民,穷某帮朋友寻找遗失眼镜时同度假村老板发生口角双方大打出手,塔某劝架时与穷某发生身体接触,手背划伤造成筋腱断裂,经司法鉴定确定为轻微伤。事后双方虽多次就人身损害赔偿问题进行协商,但因两家积怨已深,均协商无果诉至法院。为避免此案演变为“民转刑”案件,促使纠纷实质化解,夏曲法庭、派出所、司法

所迅速启动“一庭两所+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中心+人民调解组织”联调机制,同时考虑到双方旷日持久的矛盾芥蒂,邀请两家当事人到场参与调解,大家又分工协作,依据矛盾焦点逐一分析原因,采取倾听方式使双方把内心积攒的不平情绪得以释放,待双方情绪缓和后,有的开导教育、有的以案释法,积极引导双方理智处理、互谅互让,以“远亲不如近邻”为突破口,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析法说理中,通过促膝相谈数小时后,成功解决困扰两家多年的矛盾,穷某当场履行全部损害赔偿款。

据悉,下一步,比如县人民法院夏曲人民法庭始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继续延伸司法服务触角,不断探索“调裁执”一体的工作机制,融情于法,凝聚合力,解群众燃眉之急,做到“小事不出门、大事化小、小事化无”。

芒康县人民检察院

送法进企业,助力本土经济发展

本报昌都电(记者 贡秋曲措)近日,昌都市芒康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实地走访芒康县绿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检察护企三江行”挂牌仪式以及“送法进企业”普法活动。

走访过程中,芒康县人民检察院干警与企业负责人沟通交流,详细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征求企业意见,倾听企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难题并进行讲解。同时,向负责人介绍“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的主要内容,“以案释法”向负责人介绍了经营、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相关法律风险,引导企业生产经营树立合法合规经营理念,促进企业职工提升法律思维及依法维权能力,规范内部管理等方面提出了相关建议,强化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意识。

普法活动结束以后,芒康县人民检察院负责同志与绿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举行“检察护企三江行”挂牌仪式,向企业负责人讲解挂牌旨在为检察机关与民营企业加强沟通联络,畅通民营企业意见建议反馈渠道的具体举措,充分发挥检察机关法律监督作用,更好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芒康县人民检察院负责同志表示:“此次活动,既是对企业合法权益的切实维护,也是对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大力支持。下一步,检察院全体干部将持续发挥检察职能,深入落实‘检察护企’专项活动,切实为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检察力量。”

拉萨市第一中学

举行“法治进校园 普法助成长”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本报拉萨讯(记者 彭琦)“法治进校园 普法助成长”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在拉萨市第一中学举行,活动由西藏警官高等专科学校法律系副教授围绕“法治进校园 普法助成长”开展专题讲座。

讲座从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重大意义、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紧迫性,以“六大保护”为抓手全面协同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等方面,结合贴近学生实际的典型案例,分析犯罪根源、聚焦罪错行为、阐释法律法规、传授保护措施,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营造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环境。

活动现场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设立咨询台、摆放宣传展板等形式,全方位、多视角宣传解读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内容,同时向在校师生和家长代表普及防性侵、防欺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毒品危害、交通安全、网络安全等知识,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据悉,全区中小学校共计20余万名师生和家长代表通过线上听课方式参加活动。

日土边境管理大队

开展消费者权益暨反诈普法宣传活动

本报日土电(记者 王杰学 通讯员 张尔)“非法集资不受法律保护,参与非法集资活动风险自担,大家要擦亮双眼,要理性选择合法投资渠道,不要被所谓的‘快速致富’诱惑”“诈骗分子离我们并不遥远,切勿贪图小利、轻信他人,遇到电信网络诈骗,要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日前,西藏阿里日土边境管理大队深入辖区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反诈普法宣传活动。

民警们向过往群众发放宣传资料,宣讲《消费者权益保护法》,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的方式,告知村民在购买商品时,一定要养成查看产品生产厂家、保质期的习惯,在权益受损后要妥善保存消费过程中的相关凭证,并及时拨打12315维权热线,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身的正当、合法权益。

活动现场,民警们还针对防电信诈骗进行了普法宣传,并为现场群众发放了防骗宣传手册,结合真实案例向群众宣传了电信诈骗防范知识,且详细介绍了电信诈骗违法犯罪分子的惯用伎俩、作案方式等。

拉萨市图书馆联合多部门

开展“文化普法 共筑和谐”宣讲活动

本报拉萨讯(记者 格桑伦珠)为进一步提升公众对文化法律法规的深刻认识和严格遵守意识,近日,拉萨市图书馆与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在河坝林公园举行“文化普法 共筑和谐”宣讲活动。

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和市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紧密协作,通过生动鲜活的案例分析以及精彩的互动问答等方式,成功将枯燥的文化法律条文讲得富有活力与生动性,使市民在轻松愉悦的氛围中获取了诸多实用法律知识。不少市民表示,此次活动切实提高了他们对文化法律法规的认知水平,强化了法律观念,更让他们深切感受到法律在日常生活中的重要性和实际意义。

此外,活动现场还设置了咨询台和办证台,由执法人员和图书馆工作人员为市民提供免费的“一对一”咨询以及办理读者证和图书借阅等贴心服务。这一系列充满关怀的服务举措,赢得了市民的一致高度赞誉。



图为活动现场。

本报记者 格桑伦珠 摄

以高质效检察建议 合力整治阻断“烟卡”乱象

本报昌都电(记者 彭琦)近日,记者从昌都市人民检察院了解到,贡觉县人民检察院发出全区首份整治“烟卡”乱象的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积极发挥监督管理职责,形成阻断“烟卡”的强大合力。

近段时间以来,一款所谓“烟卡”游戏在低龄学生中爆火。“烟卡”是由废弃烟盒制作而成,学生们通过折叠香烟盒的盖子制作成

长方形卡片,各种品牌的香烟标识赫然在目,本不该出现在孩子生活中的香烟竟成了他们新的游戏风潮,这一情况引起昌都市检察院的关注。

“我家小孩对我说,抽完烟的烟盒千万不要丢,一定要留给他,甚至有时他会和我说希望我抽一些特定品牌的香烟,以便他收集烟盒。”有家长向昌都市检察机关反映。

小小的“烟卡”为何如此流

行,这背后是否暗含风险隐患?接到线索后,昌都市贡觉县人民检察院通过实地走访排查50余家商超、文具店,发现个别商家存在摆放售卖“烟卡”的情况,检察官对商户经营者进行了“一对一”普法,并说明“烟卡”背后潜藏的危害,提醒各商户主动承担起保护未成年人的社会责任。

针对发现的问题,贡觉县人民检察院“雪莲花”未检工

作团队通过“检教同行 共护成长”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相关单位及师生代表开展座谈,针对此现象提出解决对策。在此基础上,贡觉县人民检察院与贡觉县市场监管局、教育局达成磋商意见,并以“证据开示+公开送达”方式向涉及的两家单位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相关部门积极发挥监督管理职责,形成阻断“烟卡”的强大合力,该份检察建议为全区首份整治“烟卡”乱象的检察建议。

保护未成年人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据悉,下一步,贡觉县人民检察院将继续聚焦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携手各方力量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一片法治蓝天。